

证券代码：301061

证券简称：匠心家居

公告编号：2023-003

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：标准的无保留意见。

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：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128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匠心家居	股票代码	301061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张聪颖	王丽	
办公地址	常州市星港路 61 号	常州市星港路 61 号	
传真	0519-85582856	0519-85582856	
电话	0519-85582889	0519-85582889	
电子信箱	investor_relations@hhc-group.com.cn	investor_relations@hhc-group.com.cn	

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参见“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、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”相关内容。

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（1）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元

	2022 年末	2021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	2020 年末
总资产	3,113,220,506.56	3,097,471,136.38	0.51%	1,343,673,976.22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,698,448,753.85	2,495,318,592.47	8.14%	853,308,305.14
	2022 年	2021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20 年
营业收入	1,462,653,801.94	1,924,962,891.05	-24.02%	1,318,133,279.53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334,112,367.70	298,438,802.31	11.95%	205,604,985.45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288,938,814.93	297,630,676.36	-2.92%	197,772,750.21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63,717,619.36	255,119,728.89	3.37%	237,405,369.23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2.61	2.87	-9.06%	2.14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2.61	2.87	-9.06%	2.14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2.85%	22.38%	-9.53%	27.27%

(2)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462,317,758.38	319,984,790.32	326,782,105.77	353,569,147.47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0,472,908.08	102,046,872.08	84,370,374.59	77,222,212.95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61,680,642.38	98,194,712.63	68,077,710.31	60,985,749.61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23,139,904.43	81,577,757.58	30,973,966.35	174,305,799.86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□是 否

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2,912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2,473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		
李小勤	境内自然人	43.35%	55,488,000.00	55,488,000.00					
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随遇心蕊	境内非国有法人	24.15%	30,912,000.00	30,912,000.00					

投资有限公司						
宁波明明白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 国有法人	3.94%	5,040,000.00	5,040,000.00		
常州清庙之器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 国有法人	2.06%	2,640,000.00	2,640,000.00		
徐梅钧	境内自 然人	1.50%	1,920,000.00	1,920,000.00		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	其他	1.36%	1,746,294.00			
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（有限合伙）—睿亿投资定增精选十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73%	930,000.00			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广发稳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62%	790,800.00			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	其他	0.59%	749,065.00			

基金					
李文北	境内自然人	0.56%	712,917.0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前 10 名股东中：实际控制人李小勤与徐梅钧为夫妻关系，因此李小勤、徐梅钧为一致行动人。同时李小勤是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随遇心蕊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宁波明明白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、常州清庙之器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。除此外，未知上述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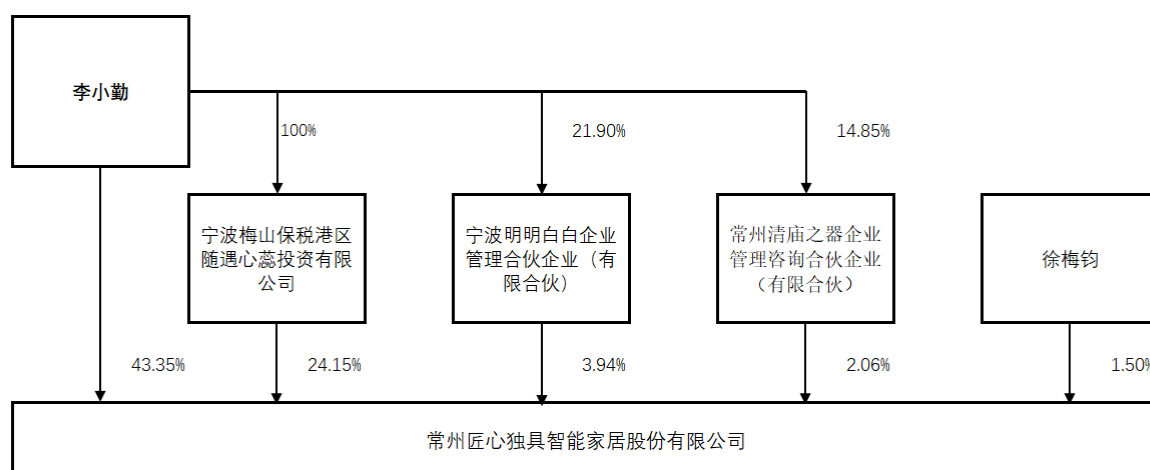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适用 不适用

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